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监事会决议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6年7月12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2016年7月15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大雄先生主持，应表决监事5名，实际表决监事5名，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按规则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关于按规则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2016年7月16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7月16日